附件1

湖南省文化旅游企业单位抗击疫情推动复工

复产工作先进集体推荐审批表

集体名称

推荐单位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填 表 说 明

1. 本表是湖南省文化旅游企业单位抗击疫情推动复工复产工作先进集体推荐用表，必须如实填写，不得作假，违者取消评选资格；
2. 本表用打印方式填写，字体统一使用仿宋\_GB2312小四号；
3. 本表中盖章栏需相关推荐单位加盖公章;
4. 集体名称、集体主管单位等必须填写准确;
5. 集体性质选填事业单位、社会团体、企业或其他，没有行政级别的集体在集体级别栏填写“无”；
6. 集体所在行政区划须精确到县、区；
7. 主要先进事迹要求内容详实、重点突出，主要包括工作实绩、社会效益等，字数1000字以内；

八、本表上报一式3份，规格为A4纸。

|  |  |  |  |
| --- | --- | --- | --- |
| 集体名称 |  | | |
| 集体主管单位 |  | | |
| 集体性质 |  | 集体级别 |  |
| 集体所在行政区划 |  | 联系电话 |  |
| 基本情况和主要先进事迹 | | | |
|  | | | |
| 市州文化和旅游行政主管部门意见 | （盖 章）  年 月 日 | | |
| 湖南省文化和旅游厅审批意见 | （盖 章）  年 月 日 | | |